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1762)

公司地址：新北市樹林區東興街 1 號
電 話：(02)8684-3318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5	
四、	合併損益表	6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7 ~ 8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30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三) 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 ~ 14	
	(五) 關係人交易	15	
	(六) 抵(質)押之資產	16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6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16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6	
	(十) 其他	16 ~ 21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2	
	3. 大陸投資資訊	22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2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3	~ 24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24	~ 30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77,023	7	\$ 169,962	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二)	1,635	-	3,90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182,469	8	84,870	4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5,444	-	2,053	-
1178	其他應收款		6,038	-	6,375	-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	五	10	-	-	-
120X	存貨	四(三)	411,647	17	327,151	15
1260	預付款項		11,592	1	7,13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9,865	-	8,18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05,723</u>	<u>33</u>	<u>609,631</u>	<u>28</u>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104,082	4	126,206	6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9,766	-	9,76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551,555	23	548,617	25
1531	機器設備		699,127	29	684,886	31
1551	運輸設備		4,763	-	4,763	-
1681	其他設備		345,422	14	320,965	15
15X8	重估增值		731,634	30	684,821	3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2,342,267</u>	<u>96</u>	<u>2,253,818</u>	<u>103</u>
15X9	減：累計折舊		(852,723)	(35)	(784,502)	(36)
1599	減：累計減損		(27,824)	(1)	(37,401)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459	2	5,037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510,179</u>	<u>62</u>	<u>1,436,952</u>	<u>65</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六)	10,700	1	10,700	1
1820	存出保證金		490	-	1,953	-
1830	遞延費用		6	-	64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901	-	3,976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	-	6,75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2,097</u>	<u>1</u>	<u>24,028</u>	<u>1</u>
1XXX	資產總計		<u>\$ 2,432,081</u>	<u>100</u>	<u>\$ 2,196,817</u>	<u>100</u>

(續次頁)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七)	\$	160,000	6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八)		39,949	2		-	-
2140	應付帳款			117,364	5		93,244	4
2160	應付所得稅			28,939	1		23,194	1
2170	應付費用			73,880	3		59,664	3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17,732	1		1,909	-
2260	預收款項			1,016	-		-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九)及六		10,000	-		50,0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48,880</u>	<u>18</u>		<u>228,011</u>	<u>10</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九)及六		-	-		10,000	-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五)		240,164	10		234,762	11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976	1		14,452	1
2820	存入保證金			266	-		266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2,242</u>	<u>1</u>		<u>14,71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701,286</u>	<u>29</u>		<u>487,491</u>	<u>22</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		775,600	32		775,600	36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一)		333,746	14		333,746	15
3280	其他			577	-		57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二)		44,681	2		25,98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十三)		280,341	11		291,488	1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8)	-	(570)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四)		657	-		22,781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五)		217,603	9		176,191	8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652,647</u>	<u>68</u>		<u>1,625,794</u>	<u>74</u>
3610	少數股權			78,148	3		83,532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1,730,795</u>	<u>71</u>		<u>1,709,326</u>	<u>78</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2,432,081</u>	<u>100</u>	\$	<u>2,196,81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張祥漢

會計主管：李志宏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279,814	100	\$	256,746	100		
營業成本	四(三)								
5110 銷貨成本		(153,450)	(55)	(157,930)	(62)		
5910 營業毛利			126,364	45		98,816	3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5,167)	(9)	(18,258)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454)	(6)	(15,58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903)	(13)	(23,737)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0,524)	(28)	(57,577)	(22)		
6900 營業淨利			45,840	17		41,239	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	-		5	-		
7160 兌換利益			-	-		2,971	1		
7480 什項收入	五		2,588	1		6,595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93	1		9,571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17)	-	(603)	(1)		
7560 兌換損失		(4,446)	(2)		-	-		
7880 什項支出			-	-	(17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063)	(2)	(777)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3,370	16		50,033	19		
8110 所得稅費用		(7,182)	(3)	(5,610)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36,188	13	\$	44,423	17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36,143	13	\$	44,464	17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45	-	(41)	-		
		\$	36,188	13	\$	44,423	17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額		\$	0.56	\$	0.47	\$	0.65	\$	0.57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		\$	0.56	\$	0.47	\$	0.65	\$	0.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張祥漢

會計主管：李志宏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1 月 1 日</u> <u>至 3 月 31 日</u>	<u>100 年 1 月 1 日</u> <u>至 3 月 31 日</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36,188	\$ 44,423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	(1)	(3,511)
存貨跌價損失	(1,024)	-
折舊費用	16,504	15,695
各項攤提	-	39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3,585	(261)
應收帳款	(15,662)	25,011
其他應收款	2,914	(1,0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	-
存貨	(68,217)	(45,503)
預付款項	(9,977)	(5,367)
應付帳款	13,447	19,273
應付所得稅	4,500	4,024
應付費用	(22,538)	(28,825)
其他應付款	(82)	(574)
預收款項	1,016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681	1,5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84)	(1,5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7,760)</u>	<u>23,789</u>

(續次頁)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 年 1 月 1 日</u> <u>至 3 月 31 日</u>	<u>100 年 1 月 1 日</u> <u>至 3 月 31 日</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22,635)	(\$ 14,646)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432</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203)</u>	<u>(14,64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0,000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3)	-
長期借款償還數	<u>(10,000)</u>	<u>(135,00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9,967</u>	<u>(185,000)</u>
匯率影響數	<u>(410)</u>	<u>3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49,406)	(175,8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6,429</u>	<u>345,78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023</u>	<u>\$ 169,96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09</u>	<u>\$ 854</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 -</u>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購置數	\$ 19,621	\$ 7,027
加：期初應付款	20,416	9,298
減：期末應付款	<u>(17,402)</u>	<u>(1,679)</u>
支付現金	<u>\$ 22,635</u>	<u>\$ 14,646</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張祥漢

會計主管：李志宏

中 化 合 成 生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其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101 年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3 年 5 月 19 日，原名為中國化學合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度股東會同意更名為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原料藥生產及銷售。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9 年 12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三)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2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除新增部分說明如下，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民 國 101 年 3 月 31 日	民 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中化合成生技 股份有限公司	PHARMAPORTS, LLC	化學原料及塑膠容器之 買賣	98.00	98.00	
中化合成生技 股份有限公司	享達股份有限公司	化學產品製造及不動產 出租	26.50	26.50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100年第一季淨利增加\$2,748，每股盈餘增加0.04元。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100年第一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4	\$ 577
支票存款	21,059	10,922
活期存款	155,580	158,463
	<u>\$ 177,023</u>	<u>\$ 169,962</u>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635	\$ 3,902
應收帳款	182,496	84,910
減：備抵呆帳	(27)	(40)
	<u>\$ 184,104</u>	<u>\$ 88,772</u>

(三) 存貨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原料	\$ 136,705	\$ 87,316
在製品	81,740	40,313
製成品	218,826	221,155
	437,271	348,78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624)	(21,633)
	<u>\$ 411,647</u>	<u>\$ 327,151</u>

當期認列之相關費損：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2,426	\$ 157,930
存貨跌價損失	1,024	-
	<u>\$ 153,450</u>	<u>\$ 157,930</u>

(四)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 103,425	\$ 103,425
評價調整	657	22,781
	<u>\$ 104,082</u>	<u>\$ 126,206</u>

(五) 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101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9,766	\$ 731,634	\$ -	\$ -	\$ 741,400
房屋及建築	551,555	-	(279,011)	(3,147)	269,397
機器設備	699,127	-	(379,217)	(13,341)	306,569
運輸設備	4,763	-	(4,361)	-	402
其他設備	345,422	-	(190,134)	(11,336)	143,952
未完工程及預 附設備款	48,459	-	-	-	48,459
	<u>\$1,659,092</u>	<u>\$ 731,634</u>	<u>(\$ 852,723)</u>	<u>(\$ 27,824)</u>	<u>\$1,510,179</u>

資產名稱	10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9,766	\$ 684,821	\$ -	\$ -	\$ 694,587
房屋及建築	548,617	-	(266,928)	(3,147)	278,542
機器設備	684,886	-	(344,305)	(16,724)	323,857
運輸設備	4,763	-	(4,181)	-	582
其他設備	320,965	-	(169,088)	(17,530)	134,347
未完工程及預 附設備款	5,037	-	-	-	5,037
	<u>\$1,574,034</u>	<u>\$ 684,821</u>	<u>(\$ 784,502)</u>	<u>(\$ 37,401)</u>	<u>\$1,436,952</u>

本公司於民國 59 年度、84 年度、89 年度及 100 年度依法辦理土地重估價，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估增值餘額明細如下：

基準日及項目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59 年 7 月 1 日土地	\$ 2,196	\$ 2,196
民國 84 年 12 月 30 日土地	534,674	534,674
民國 89 年 7 月 1 日土地	158,504	158,504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土地	46,813	-
	<u>\$ 742,187</u>	<u>\$ 695,374</u>

歷年來重估增值於減除估計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240,164 後，淨增值為 \$502,023，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其中民國 59 年度未實現重估增值 \$1,746 已於民國 67 年度全數轉增資，民國 84 年度及 89 年度未實現重估增值 \$282,939 用以彌補虧損。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為 \$217,603。

(六) 出租資產

資產名稱	101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147	\$ 10,553	\$ -	\$ -	\$ 10,700

資產名稱	10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147	\$ 10,553	\$ -	\$ -	\$ 10,700

(七) 短期借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160,000	\$ -
利率區間	1.10%~1.30%	-

(八) 應付短期票券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4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51)	-
	\$ 39,949	\$ -
利率區間	1.04%	-

(九) 長期借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 30,000
信用借款	10,000	3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0,000)	(50,000)
	\$ -	\$ 10,000
利率區間	2.11%	1.88%~2.46%

1. 信用借款償還期間係自民國 99 年起至 101 年止分期償還。

2. 有關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 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200,000，實收股本為 \$775,600，計發行普通股 77,56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

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至十，當以股票發放時，得包括符合董事會訂定之一定條件從屬公司員工。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至五。
 - (3) 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1 元時，則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 100 年度		民國 99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099	-	\$ 18,700	-
現金股利	116,340	1.5	155,120	2.0
員工現金股利	-	註1	-	註2
董監酬勞	-	註1	-	註2
	<u>\$ 133,439</u>		<u>\$ 173,820</u>	

註 1：配發員工紅利\$13,072 及董監酬勞\$1,307。

註 2：配發員工紅利\$17,429 及董監酬勞\$1,743。

前述民國100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101年4月27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 年 第 一 季	100 年 第 一 季
員工紅利	\$ 4,357	\$ 4,357
董監酬勞	436	436
	<u>\$ 4,793</u>	<u>\$ 4,793</u>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預算盈餘及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分別為 10%及 1%估列)，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

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4,379 之差異為增加 \$4,793，已調整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費用。

5.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9,560，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11.11%，民國 99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業已分派，其實際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9.47%，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0 及 \$280,341。

(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101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3,325	\$ 36,143	77,560	<u>\$ 0.56</u>	<u>\$ 0.4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43,325</u>	<u>\$ 36,143</u>	<u>77,625</u>	<u>\$ 0.56</u>	<u>\$ 0.47</u>
	100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0,074	\$ 44,464	77,560	<u>\$ 0.65</u>	<u>\$ 0.5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50,074</u>	<u>\$ 44,464</u>	<u>77,625</u>	<u>\$ 0.65</u>	<u>\$ 0.57</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製藥)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中化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生醫)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楊洸正	子公司董事
楊慧麗	子公司監察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1. 銷貨

	101 年 第 一 季		100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中化製藥	\$ 3,473	1	\$ 1,685	1

(1)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之建議售價表所議定。

(2)本公司對一般客戶銷貨收款期間為出貨後 60 至 90 天，對中化製藥之收款期間為出貨後 150 天。

2. 應收帳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餘額百分比
中化製藥	\$ 5,444	3	\$ 2,053	2

3. 其他應收款

	主 要 性 質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中化製藥	應收原料款	\$ 10	\$ -

4. 租金收入

	101 年 第 一 季		100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租金收 入百分比	金 額	佔租金收 入百分比
中化製藥	\$ -	-	\$ 139	41

5. 銷售合作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 1 日與中化製藥簽訂原料藥產銷合約，本公司依原料藥製造成本加價 30%銷售予中化製藥加工為產品，另可取得該產品實際銷售利潤 50%之報酬，合約期間溯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算 5 年，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發生上述交易。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質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擔保性質</u>	<u>帳面價值</u>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 -	\$ 1,135,3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已開立信用狀而未使用金額為\$934。

(二)因購買機器設備及廠房工程，已簽訂合約尚未支付之價款計\$8,559。

(三)PHARMAPORTS, LLC 因承租現有辦公室及運輸工具，依租約規定，尚未支付價款金額計\$98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擴增生產基地，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1 日購置桃園縣觀音鄉之土地，總價款為\$682,564。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10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10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u>帳面價值</u>	<u>101年3月31日</u>	
		<u>公平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3,109	\$ -	\$ 373,1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082	104,082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401,459	-	401,459

金 融 資 產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69,115	\$ -	\$ 269,1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6,206	126,206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203,174	-	203,174
長期借款	10,000	-	10,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商品、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與存入保證金。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依據。

(三) 利率風險部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000 及 \$60,000。

(四)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費用總額為 \$617 及 \$603。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657 及 \$22,781。

(五)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本公司投資與融資決策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風險管理落實至各執行單位，並由稽核單位藉由內部控制系統達到監督與協調溝通之目的，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措施如下：

1. 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對象，均以國際知名且信用良好之公司或金融機構或集中交易市場為主。

2. 市場風險管理

確認交易額度之控制均遵守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訂定之處理程序辦理。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以能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為控制重點。

4. 作業風險管理

(1) 以分工及互相制衡為原則。

(2) 每一作業皆應取得上級主管之授權及監督。

5. 法律風險管理

(1) 與業務往來公司或金融機構簽署之文件，應經相關業務及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

(2) 在做任何交易前，必須對所交易之商品及市場之規定確實了解。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匯率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 PHARMAPORTS, LLC 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子公司享達股份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仟元)	外幣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212	29.51	\$271,846	\$5,719	29.40	\$168,1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59	29.51	37,153	1,083	29.40	31,840

(2) 信用風險

經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良好，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於短期內收付，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以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1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HARMAPORTS, LLC	1	銷貨收入	\$ 172,614	註四	61.69%
"	"	"	"	應收帳款	147,679	註四	6.07%

民國100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HARMAPORTS, LLC	1	銷貨收入	\$ 60,536	註四	23.58%
"	"	"	"	應收帳款	68,563	註四	3.12%
"	"	"	"	佣金支出	1,708		0.6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出貨後90天至150天不等。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總經理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總經理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以生產及銷售原料藥為主要收入來源。台灣區主要為負責銷售及研發，美國區主要以銷售為主。本公司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供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並據以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地區稅前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並根據稅前淨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第一季：

	台灣區	美國區	調整與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125,755	\$ 154,059	-	\$ 279,814
內部部門收入	172,614	-	(\$ 172,614)	-
部門收入	<u>\$ 298,369</u>	<u>\$ 154,059</u>	<u>(\$ 172,614)</u>	<u>\$ 279,814</u>
部門損益	<u>\$ 40,177</u>	<u>\$ 3,193</u>	<u>\$ -</u>	<u>\$ 43,370</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民國100年第一季：

	台灣區	美國區	調整與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216,362	\$ 40,384	-	\$ 256,746
內部部門收入	60,536	1,736	(\$ 62,272)	-
部門收入	<u>\$ 276,898</u>	<u>\$ 42,120</u>	<u>(\$ 62,272)</u>	<u>\$ 256,746</u>
部門損益	<u>\$ 51,041</u>	<u>(\$ 1,008)</u>	<u>\$ -</u>	<u>\$ 50,033</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整。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經營原料藥之製造、買賣及不動產出租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1 年 第 一 季	100 年 第 一 季
生技產品銷售收入	\$ 127,541	\$ 171,805
非生技產品銷售收入	151,383	84,846
其他	890	95
	<u>\$ 279,814</u>	<u>\$ 256,746</u>

(六)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地區別資訊如下：

	101 年 第一 季		100 年 第一 季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4,015	\$ 1,626,118	\$ 5,186	\$1,586,891
美 國	154,059	240	97,670	295
印 度	56,139	-	60,910	-
以 色 列	41,993	-	14,155	-
瑞 士	-	-	35,556	-
其 他	23,608	-	43,269	-
	<u>\$ 279,814</u>	<u>\$ 1,626,358</u>	<u>\$ 256,746</u>	<u>\$1,587,186</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收入占損益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101 年 第一 季		100 年 第一 季	
	金 額	部 門	金 額	部 門
客戶甲	\$ 67,492	美國區	\$ 57,994	美國區及台灣區
客戶乙	47,746	台灣區	53,744	台灣區
客戶丙	42,231	台灣區	14,155	台灣區
客戶丁	-	台灣區	35,556	台灣區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民國101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刻正辦理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3. 退休金

(1)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4.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5.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包括員工認股權證、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及員工分紅：

- (1) 民國96年度以前之員工分紅係屬盈餘分派，本公司並未認列為費用。
- (2) 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其給與日在民國97年1月1日(含)以後且於民國99年1月1日前者，本公司依民國96年12月12日金管六字第0960065898號令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
- (3) 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

6. 租賃

本公司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

7. 所得稅

-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3)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 (4)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

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

8. 資產重估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可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者無重估價之適用。

9.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上述之各項差異，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

(三)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四））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828	(\$ 11,828)	\$ -	(4)
固定資產	46,498	(46,498)	-	(8)
不動產投資	-	10,700	10,700	(1)
出租資產	10,700	(10,700)	-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6,498	46,498	(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19	19,453	21,072	(2)~(5)
其他	2,304,455	-	2,304,455	
資產總計	\$2,375,100	\$ 7,625	\$2,382,725	
應付費用	\$ 95,929	\$ 4,430	\$ 100,359	(3)
土地增值稅準備	240,164	(240,164)	-	(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240,164	240,164	(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060	37,245	50,305	(2)
其他	349,432	-	349,432	
負債總計	\$ 698,585	\$ 41,675	\$ 740,260	
保留盈餘	\$ 288,879	\$ 183,251	\$ 472,130	(1)~(9)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2)	302	-	(9)
未實現重估增值	217,603	(217,603)	-	(7)
其他	1,170,335	-	1,170,335	
股東權益總計	\$1,676,515	(\$ 34,050)	\$1,642,465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因此於轉換日同時調增投資性不動產及調減出租資產\$10,700。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37,245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6,332，並調減保留盈餘\$30,913。
- (3)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4,430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745，並調減保留盈餘\$3,685。
- (4)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同時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1,828。

- (5)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係採買方或賣方稅率計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考量合併報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保留盈餘\$548。
 - (6)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調減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240,164。
 - (7)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可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者無重估價之適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保留盈餘及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217,603。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83,250。
 - (8)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期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調減固定資產\$46,498。
 - (9)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0，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減保留盈餘\$302。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損益重大差異及項目調節表，已依既定之 IFRSs 轉換計畫進度表刻正辦理中，並預計於民國 102 年度編製完成。
- (四)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

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